

#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湛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6 年第三方服务(设计服务) 项目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广东省湛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地址：广东省湛江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乐山西路 13 号 联系电话：07592290780 联系人：朱先生
3	中介服务名称	湛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6 年第三方服务(设计服务) 项目（包组 3）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五年内无违规、违纪等不良执业、信用记录；且经营范围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2. 已入住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且具备所需服务的工程咨询资质要求。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 其他要求：中标后不参与辖区法院所服务项目的实施工作。
5	服务内容和服	服务内容

<p>务要求</p>	<p>本次咨询服务为湛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6 年信息化项目设计工作，包括 2026 年网络安全项目、一张网服务项目、成品软件租赁购买项目、业务专用硬件设施项目、等保测评服务项目、卷宗档案数字化加工项目。具体要求如下：</p> <p>咨询服务包括需求调研和分析、项目方案编制和协助采购人做好采购工作等。具体如下：</p> <p>(1) 需求调研和分析</p> <p>根据湛江市中级人民法院信息化项目的建设要求，对湛江市中级人民法院信息化建设的关联单位、关联部门开展系统现状调研和分析，梳理主要建设任务和建设需求。</p> <p>(2) 方案编制</p> <p>按照湛江市中级人民法院对方案的编制要求，结合当前法院信息化技术发展趋势，进行系统总体架构设计和技术路线选型，制定项目总体目标、建设原则，进一步明确和细化各项建设任务的具体建设内容和要求，编制项目的投资概算，明确任务分工和实施计划，完成湛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6 年网络</p>
------------	--

		<p>安全项目、一张网服务项目、成品软件租赁购买项目、业务专用硬件设施项目、等保测评服务项目、卷宗档案数字化加工项目设计方案。</p> <p>(3) 申报采购</p> <p>配合建设单位进行项目招标前的准备工作，编制项目采购需求书。</p> <p>(4) 技术交底</p> <p>配合建设单位组织建设项目的前期实施和技术交底。</p>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p>1. 提供服务的时间：按合同双方约定。</p> <p>2. 提供服务的地点：按合同双方约定。</p>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 报价方式：报总价。最高限价 141600.00 元</p> <p>3. 计价标准：最终以合同签订金额的为准。</p>
8	服务时间	<p>1. 设计咨询服务：签订合同后，采购人发起单个具体项目的启动任务后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单个具体项目的设计方案。</p> <p>2. 单个具体项目方案通过采购人确认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项目采购需求书的编制工作。</p>

9	验收	<p>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等。</p> <p>2. 验收程序：所有项目方案通过项目建设单位或主管部门组织的论证审核后，按审核意见完成项目方案修改并由采购人确认形成终稿视同完成项目成果验收。</p> <p>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p> <p>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制作、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p>
10	结算方式	<p>第一笔款：在合同签订后，采购人收到中标人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后的7个工作日内，申请办理支付合同金额的50%；</p> <p>第二笔款：中标人完成三个或以上项目设计服务，且采购人收到中标人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后的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p> <p>第三笔款：项目通过最终验收，且采购人收到中标人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后的7个工作</p>

		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
11	违约责任	<p>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p> <p>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p> <p>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p> <p>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p>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或仲裁）的方式解决。——必须明确选定诉讼还是仲裁，两者都选或者两者都不选，该条款无效。</p>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

	<p>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 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 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p> <p>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 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 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 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 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p> <p>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 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
--	--